

山东联创节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鉴证报告	
关于募集资金 2015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9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16JNA40059

山东联创节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山东联创节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创节能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5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联创节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联创节能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联创节能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联创节能公司 2015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路清

中国注册会计师：郭庆龄

中国 北京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山东联创节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5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万元列示)

山东联创节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15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山东联创节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超募资金使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的要求,编制了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联创节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872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1,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28.10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28,100万元。扣除部分保荐承销费用人民币2,486.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25,614万元,由主承销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2年7月25日汇入公司指定账户。另扣除审计验资费、律师费和上网发行费等其他发行费用573.23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5,040.77万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XYZH/2012JNA4004号《验资报告》。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东联创节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齐海莹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096号)核准,公司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12,722,452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26.41元,共募集配套资金人民币33,600万元。扣除承销费用及尚未支付财务顾问费用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32,500万元,由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7月14日汇入公司指定账户。另扣除审计验资费、评估费、律师费和上网发行费等其他发行费用46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2,040.00万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15年7月15日对公司募集配套资金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XYZH/2014JNA4020-9号《验资报告》。

山东联创节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5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万元列示)

(二) 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2012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共计 15,161.08 万元。其中,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9,629.25 万元;使用超募资金 2,000.00 万元以货币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山东联创建筑节能工程有限公司(2013 年公司名称更名为山东联创建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3,531.83 万元投入 420 万平方米/年硬质聚氨酯高效防火保温板项目(2014 年项目规模由 1000 万平方米/年调整为 420 万平方米/年)。

2013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共计 6,936.49 万元。其中,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3,353.90 万元;使用超募资金 3,582.59 万元投入 420 万平方米/年硬质聚氨酯高效防火保温板项目。

2014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共计 2,223.77 万元。其中,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1,210.52 万元;使用超募资金 1,013.25 万元投入 420 万平方米/年硬质聚氨酯高效防火保温板项目。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4,321.34 万元,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770.99 万元,其中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719.43 万元。

(三) 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2015 年度,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共计 770.99 万元。其中,直接投入募投项目 770.99 万元。

2015 年度,使用募集配套资金共计 33,600.00 万元。其中,直接用于购买股份支付 32,040.00 万元,用于支付与发行相关的费用 1,560.00 万元。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年度累计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770.99 万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0。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年度累计使用募集配套资金 32,040.00 万元,配套资金账户余额为 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暂行办法》、《深证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公司制订并完善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募集资金使用、

山东联创节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5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万元列示)

募集资金投向变更、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以及信息披露等进行了详细严格的规定。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得到严格执行, 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募集资金项目支出执行严格审批程序。

2012 年 8 月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张店支行及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募集资金	利息收入	合计
中国工商银行淄博高新铁山支行	1603065829201021601	0.00	0.00	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张店支行	229915895047	0.00	0.00	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淄博分行	51010154500003262	0.00	0.00	0.00
齐商银行城西支行	801107601421001738	0.00	0.00	0.00
合 计		0.00	0.00	0.00

山东联创节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5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万元列示）

三、2015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7,080.7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810.9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7,080.7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3 万吨/年组合聚醚及配套聚醚多元醇项目	否	9,850.00	9,850.00		9,880.17	100.31	2015.4.30	428.25 万元	否	否
研发中心及中试车间项目	否	1,850.00	1,850.00	556.97	1,870.47	101.11	2015.9.30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000.00	3,000.00		3,000.00	100.00				否
收购上海新合文化传播有限公司部分股权	否	32,040.00	32,040.00	32,040.00	32,040.00	100.00		5238.97 万元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6,740.00	46,740.00	32,596.97	46,790.64					

山东联创节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5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万元列示)

募集资金总额		57,080.7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810.9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7,080.7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投向										
420 万平方米/年硬质聚氨酯高效防火保温板项目	否	8,340.77	8,340.77	215.69	8,343.36	100.03	2014.12.31	-149.30 万元	否	否
山东联创建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否	2,000.00	2,000.00		2,000.00	100.00		-94.39 万元	否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10,340.77	10,340.77	215.69	10,343.36					
合计		57,080.77	57,080.77	32,812.66	57,134.00					

山东联创节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5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万元列示)

募集资金总额		57,080.7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810.9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7,080.7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3 万吨/年组合聚醚及配套聚醚多元醇项目于 2012 年二季度开工建设，招股书中披露建设期为 12 个月。截止报告发布日，项目中配套聚醚多元醇项目已投入试生产，并成功产出合格产品。影响项目建设的主要原因：（1）园区配套设施滞后，影响设备安装调试（2）3 万吨/年组合聚醚项目技术方案调整。 2、研发中心及中试车间项目招股书中披露建设期为12个月。截止报告发布日，该项目已建设完毕。影响项目建设的主要原因是：土地、规划、项目验收等相关手续审批影响项目建设。 3、420万平方米/年硬质聚氨酯高效防火保温板项目：（1）受国家建筑保温防火政策放宽的影响，因取消建筑外墙保温必须使用防火级别达到A级材料的规定，行业竞争加剧。（2）房地产行业不景气、现金流紧张，应收款风险大，板材销售主要为现款发货，影响板材销售。 4、山东联创建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项目：（1）注册时间晚，影响工程承接：公司于2012年12月14日完成工商注册工作，2013年上半年办理相关施工资质，未能赶上2013年度建筑保温工程招标的最佳时机。（2）房地产行业景气度差，工程款回收风险变大，考虑工程资金风险因素以及结合子公司的风险承受能力，公司主动放弃承接部分工程。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山东联创节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5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万元列示)

募集资金总额		57,080.7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810.9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7,080.7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超募资金为10,340.77万元，根据董事会及股东会相关决议，拟分别投入1000万平方米/年硬质聚氨酯高效防火保温板项目8,340.77万元和设立山东联创建筑节能工程有限公司2,000万元。2012年度山东联创建筑节能工程有限公司（2013年更名为山东联创建筑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已经设立，已经用超募资金作为注册资本2,000万元。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规模的议案》，同意将“1,000万平方米/年硬质聚氨酯高效防火保温板项目”的投资规模由1,000万平方米/年调整为420万平方米/年，2014年底，420万平方米/年硬质聚氨酯高效防火保温板项目已经投产。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公司“420万平米/年硬质聚氨酯高效防火保温板项目”经第一届董事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变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实施地点的议案”，调整后项目实施地点为：部分在淄博市张店区经济开发区建设，部分在辽宁省抚顺市李石开发区建设（租赁土地和厂房）。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再次变更超募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实施地点的议案，将已建成的辽宁省抚顺市李石开发区的生产线迁至淄博市张店区经济开发区。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实施方式未调整							

山东联创节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5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万元列示)

募集资金总额		57,080.7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810.9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7,080.7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前先期投入自有资金 4,582.55 万元，已经从募集资金中全部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此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此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账户余额为零。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此情况							

山东联创节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5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万元列示)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山东联创节能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